

附件 1:

2016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09 年 10 月 14 日, 省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外国专家局主要职能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省府办〔2009〕112 号) 批准设立广东省外国专家局, 副厅级, 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管理的行政机构。省外国专家局设 3 个内设处: 综合处、专家管理处、项目管理处(省引进海外人才智力办公室)。主要负责外国和港澳台专家、教师等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有关工作, 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 来粤工作回国留学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出国(境)培训项目的审核和管理等工作。

(二) 人员构成情况。

省外国专家局机关行政编制 18 名, 后勤服务人员数 3 名。现实有人员 22 名, 其中: 实有在职人员 20 名(行政在职人员 18 名, 后勤服务在职人员 2 名), 退休人员 2 名。

(三)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1. **加强外国人来粤管理与服务。**一是探索建立外国人才来华工作就业管理新模式。二是进一步简化外国专家短期来华手续为来粤专家开辟绿色通道。

2. **做好人才智力项目引进和再开发。**一是全面总结“珠

江人才计划”前五批引才工作，组织开展第六批领军人才的引进工作。二是建立海外柔性引才长效机制。三是依托“外专千人计划”、“国家高端外国专家项目”等重大引才项目，借助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等平台，定向精准引进国外高端人才智力。

3. 支持鼓励留学人员创新创业。一是大力支持和鼓励留学人员来粤创新创业。二是继续加强部省共建、省市共建留学人员创业园建设，推动各地特色留创园建设。三是利用和发挥中国（广东）创业孵化（实训）示范基地等平台，搭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实践平台。

4. 抓好出国（境）培训质量和效益。一是提高完善出国（境）培训计划专家评审制度和项目跟踪问效机制。二是重点支持急需紧缺项目和专业类中长期培训项目。三是探索建立对培训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效监管和跟踪机制。

5. 推动重大人才智力工程实施。一是实施“粤海智桥计划”，大力开辟引进海外人才渠道。二是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海外高精尖缺人才需求目录发布制度，推动人才库、项目库、成果库、需求库等信息化系统建设。三是紧紧围绕产业布局、高水平大学建设，组织赴以色列和美国、加拿大2个出国团组举办人才推介洽谈活动。四是继续采用专家定点落地的“专场活动”形式举办海外专家南粤行活动。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6年收入预算891.74万元，比上年835.55万元增加

56.19 万元，增长 6.72%。2016 年收入预算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6 年支出预算 891.74 万元，按功能科目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万元。

2016 年支出预算全为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基本支出预算 416.74 万元，占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46.73%，比上年增长 15.5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2.2 万元，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142.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5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475.00 万元，占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53.27%，与上年持平，全部为行政事业类项目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有：省赴国外招聘海外高层次人才、组织省海外专家“南粤行”活动、省粤海智桥计划、资助省海外名师及引智项目、参展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等。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名称：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年预算		项	目	2016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891.74		一、基本支出		416.7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91.74		工资福利支出		212.20	
基金预算拨款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5	
二、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19	
教育收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二、项目支出		475.00	
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类项目		475.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基本建设类项目			
其他收入				其他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91.7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91.74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项目支出（单位自有资金）			
				七、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91.74		支 出 总 计		891.74	

2016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	1	2	3	4	5	6
合计	416.74	416.74	416.74			
省外国专家局本部	416.74	416.74	416.74			
基本支出	416.74	416.74	416.74			
工资福利支出	212.20	212.20	212.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2.35	62.35	62.3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42.19	142.19	142.19			

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	1	2	3	4	5	6	7
合计	475.00	475.00	475.00				
省外国专家局本部	475.00	475.00	475.00				
省赴国外招聘海外高层次人才项目	106.80	106.80	106.80				
省海外专家“南粤行”活动	56.32	56.32	56.32				
省粤海智桥计划经费	33.00	33.00	33.00				
省引智资助项目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广东省海外名师资助项目经费	101.00	101.00	101.00				
参展国际人才交流大会经费	37.38	37.38	37.38				
省外专局专项业务经费	20.50	20.50	20.50				

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 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合计	891.74	891.74	891.74			
工资福利支出	212.20	212.20	212.20			
基本工资	66.60	66.60	66.60			
津贴补贴	134.60	134.60	134.60			
奖金	11.00	11.00	11.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35	316.35	316.35			
办公费	2.50	2.50	2.50			
印刷费	5.00	5.00	5.00			
手续费	0.15	0.15	0.15			
邮电费	4.30	4.30	4.30			
物业管理费	12.50	12.50	12.50			
差旅费	15.25	15.25	15.25			
因公出国(境)费用	17.20	17.20	17.20			
维修(护)费	2.50	2.50	2.50			
租赁费	9.45	9.45	9.45			
会议费	8.00	8.00	8.00			
培训费	1.50	1.50	1.50			
公务接待费	4.50	4.50	4.50			
委托业务费	198.40	198.40	198.40			
工会经费	5.00	5.00	5.00			
福利费	6.80	6.80	6.8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4.00			
其他交通费用	17.00	17.00	17.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2.30	2.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2.19	142.19	142.19			
医疗费	1.39	1.39	1.39			
奖励金	25.00	25.00	25.00			
住房公积金	41.00	41.00	41.00			
购房补贴	74.80	74.80	74.80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21.00	221.00	221.00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221.00	221.00	221.00			

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合计	891.74	891.74	891.7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8.34	888.34	888.34		
[20110]人力资源事务	888.34	888.34	888.34		
[2011001]行政运行(人力资源事务)	413.34	413.34	413.34		
[2011008]引进人才费用	475.00	475.00	47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	3.40	3.4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0	3.40	3.4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0	3.40	3.40		

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省外国专家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6年行政经费	426.39
其中：“三公”经费	25.7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7.2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50

注：

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

（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附件 8: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东省外国专家局“三公经费”支出是指局本部（无下属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2016 年，局本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合计 25.7 万元，比去年 63 万元减少 3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7.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66.93%，比去年 26 万元减少 8.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5.56%，比上年 22 万元减少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4.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7.51%，比上年 15 万元减少 10.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主要为组团赴国外招聘高层次人才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为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为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主要为用于开展高层次人才引进方面的接待支出。